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蔡東杰

電話：06-3901202

傳真：06-2982639

電子信箱：dxtongja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05431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該署）辦理「110年度海洋教育『保護海洋』教案徵選辦法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10年4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04898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署為強化教育人員對「保護海洋」主題之認識，鼓勵教師將海洋教育融入於課程教學實施，並彙集海洋教育優質教學範例，提供全國教師實施海洋教育課程教學參考，藉以提升學生之海洋教育素養，爰委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辦理旨揭教案徵選活動，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
- (一)徵選對象：現任職於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、幼兒園之合格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及實習之師資生）及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（含代理人員），可採個人或小組報名，小組以3人為限。
- (二)徵選組別：高中職組、國中組、國小組及幼兒園組（各組以該教育階段之學生為教案活動實施對象）。
- (三)徵選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20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- (四)教案內容：不限科目、領域，徵選教案內容以「保護海洋」



裝

訂

線